

济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济宁市交通运输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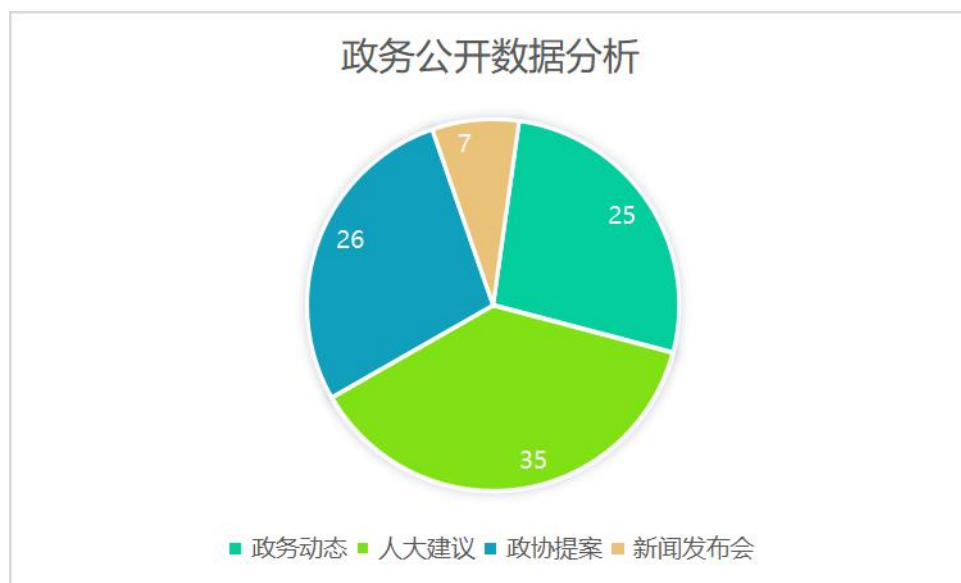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济宁”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ni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宁市交通运输局联系（地址：济宁市太白湖新区省运会综合指挥中心，联系电话：0537-2357675）。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济宁市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特点和要求，完善工作机制、加大公开力度，助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依法行政和政务服务水平，为推动交通运输治理体

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以政府网站为主渠道，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大力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及时公开各类政策文件，对《公共交通企业信息公开规定》等政策性文件，通过文字解读、“一图读懂”、主要负责人问答式解读等多种形式进行了解读，解读形式进一步丰富，便于群众进一步知晓和理解相关政策。2022年，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动态信息更新25条。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35件，市政协委员提案26件，积极依托新闻媒体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联合发布新闻发布会7次，出席新闻办新闻发布活动7次，主要负责同志出席新闻发布会4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了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统一办理文本，细化办理流程，有效提升了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2022年，市交通运输局共收到2件依申请公开事项，均按时

答复，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健全信息公开扎口负责工作机制，明确专人审核、专人归集、专人发布，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和相关制度，确保各类信息发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制度，加大审核把关力度，确保发布的信息和数据及时、权威、合法、准确。聚焦政策法规、民生热点、疫情防控、规划项目等深化交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引导舆论，回应社会关切，主动释疑解惑，有效管理预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济宁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以门户网站为主导载体，单独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设“政策文件”“通知公告”等十余个子栏目，最大限度方便群众查询。大力发展政务新媒体，通过“济宁交通”政务持续发布交通运输信息，回应公众关切。“济宁交通”微信公众号粉丝超过21600人，大幅提升交通运输系统政策信息的公众知晓率。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市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及牵头科室，统筹负责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和能力建设，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举办了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结合全市政府网站内容保障情况通报、政府网站检查情况通报以及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和政务公

开重点工作的检查情况通报等，加强网站建设、内容保障和错敏信息的对照查摆、整改反馈和举一反三，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	0	0	0	0	0	2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2022年，市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政务公开的质量水平还不够高，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虽按要求主动公开，但公开的范围还不够广；处理网友咨询建议还有待提高，尤其是答复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一是结合市政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交通运输行业重点工作的梳理，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二是加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强化工作学习，增强人员力量，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三是加强对下属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检查和指导，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和程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收费情况

2022年市交通运输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2年，市交通运输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35件，2市政协委员提案26件，内容涉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管理、公交一体化建设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这些提案内容翔实，建议具体，具有很强的现实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每件建议、提案，均已全部办复，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件件有回音，代表和委员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100%。

（三）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2年，济宁市交通运输局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制度建设，规范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模式，高标准完成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事项，充分利用局网站、“济宁交通”微信公众号等公开渠道，主动加大公开力度，圆满完成各项政

务公开工作任务。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组织开展全市交通系统政务公开培训班。2022年6月17日，市政府办公室、市交通运输局联合举办济宁市政府办公系统“业务工作我来讲”走进市交通运输局暨公文处理和政务公开培训班。培训邀请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公室和政策法规科有关负责同志传授政务公开知识。二是举办“作风能力提升专项行动”专题活动。培训中，局办公室有关同志以《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探讨》为题，结合国家、省市对政务公开的大政方针和我市交通运输工作特点，就如何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与大家进行探讨和交流，有效提升了有关单位政务公开知识。